

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绵网直购（2022）92号】

需方（采购单位）：江油市人民检察院

供货方（供应商）：成都众望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管理办法》、《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入驻供应商承诺书》、《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入驻协议》,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产品信息

产品信息（人民币：元）					
品名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单价	数量	金额
激光打印机	惠普（HP）	惠普（HP）彩色激光 A4 打印复印扫描一体机 180n(打印/复印/扫描/有线网络)	¥4,559.00	1	¥4,559.00
合计	大写金额：肆仟伍佰伍拾玖圆整				

注：购买货物的价格及安装调试等服务，以在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商品信息中提供的为准。

二、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供货方于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以下指定地点交由需方指定收货人出具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证明（以邮寄、快递等方式送货的以签收作为收货依据），该文件仅证明已按现状收到若干具体单位数量的货物。需方指定货物交接地点：四川省绵阳市江油市李白大道中段72号；需方指定的签字收货人：谢小侠

三、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等事项按照下列约定：

甲方在货到时当场对货物品类、规格、型号、数量和外包装进行验收。如甲方对商品质量有异议，应在5日内提交书面报告给乙方，双方协商处理。

四、质量标准及保修：

1、供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均为符合国家标准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正品合格产品，且承诺为需方提供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及采购单位下单要求的服务。

2、本合同中所提供的货物保修期以在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商品信息中提供的为准。若供方承诺免费提供更高标准的保修服务或增值服务的，可另附页填写。

3、如需方对商品质量有异议，应在5日内提交书面报告给供方，双方协商处理。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采用需方直接支付的，应该在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付清；采用财政集中支付方式的应当遵从绵阳市财政局规定付款。

收款开户行名称：成都银行科技支行

收款账户户名：成都众望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收款账户账号：2001 2003 2104 3840 0015

其他说明：

1、供方在收款时，应向需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合规发票；

2、如供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有责任向需方支付违约金或其它赔偿时，需方在书面通知供方后，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额款项。

3、如需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有责任向供方支付违约金或其它赔偿时，供方在书面通知需方后，需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款。

六、不可抗力

因火灾、地震、洪灾、大范围疫情、战争、社会暴动、罢工、政府禁令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提交政府有关部门证明；双方就不可抗力造成的后果进行协商，根据其影响程度，免除或部分免除相应责任。

七、供方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否则所引起的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供方承担。

八、因本合同所引起的任何相关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其它约定事项,

1、供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管理办法》、《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入驻供应商承诺书》、《绵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场入驻协议》等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为电子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需方(盖章):  江油市人民检察院

供方(盖章):  成都众望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江油市李白大道中段
72号

地址: 成都高新区创业路3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合同签订日期: 2022年10月20日